

中国科学院昆明分院文件

科昆院办字〔2022〕16号

中国科学院昆明分院 关于加强近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分院各单位，机关各部门：

近期，国内西藏、新疆和海南等多地陆续发现新冠肺炎本土疫情，其中西藏、新疆疫情处于快速发展期。西藏疫情波及范围广，全域7个地市均有疫情，并已外溢12个省份。新疆疫情涉及17个市（州），已外溢5个省份。经专家研判，两省疫情主要通过旅游及长途公共交通工具传播。云南省昆明市、大理州，贵州省铜仁市、黔南州均检出阳性感染者或无症状感染者，同时两省多地均发现初筛阳性患者和密接人员。昆明市禄劝县实施县城全域临时性静态管理，主城区五华区、西山区先后开展区域核酸筛查，

主城区多个小区临时管控。为持续做好分院系统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防范疫情输入和传播风险，保障广大职工和学生身体健康，按照院党组疫情防控工作决策部署，结合属地各级疫情防控部门的具体防控政策，经分党组研究，就切实加强近期疫情防控各项工作，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

各单位要继续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近期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、复杂性、艰巨性，继续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重大政治任务，继续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，坚决克服可能出现的麻痹思想、厌战情绪、侥幸心理、松劲心态，坚定信心、坚持不懈，按照属地疫情防控要求，实时落实落细各项疫情防控举措。

二、切实履行疫情防控责任

各单位党政领导班子要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各单位党政主要领导要靠前指挥，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，要坚决扛起疫情防控的大旗。各单位要全面统筹好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和科研工作，不定期动态分析研判本地区、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形势，适时研究调整、部署相关疫情防控措施。确保对本单位全体职工、学生实行有效管理。

三、近期疫情防控工作重点

（一）密切关注全国疫情高、中风险区变化情况，确保本单位职工、学生不前往该类区域。

（二）密切关注属地实时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和属地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密接人员的情况通报，及时开展自查、排查工作，第一时间掌握本单位职工、学生及共同居住家人的行程、健康状况。

（三）各单位职工、学生非必要不出差、出行，确需离开属地的，必须事前报经本单位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审批。获批同意后，本单位要做好行前疫情防控提醒、行程安排报备和返程健康观察工作。

（四）严格外来人员管理。一律不予接洽来自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的人员。疫情低风险地区来访人员，到访时需根据属地政策要求提供近期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在严格落实“亮两码+测温+戴口罩”措施的前提下，方可安排接洽。

（五）按照高校新冠肺炎防控技术方案，结合属地相关疫情防控政策，制定切实可行的秋季学期开学方案，确保做到充分掌握返所学生行程信息，充分做好应急预案。

（六）继续完善本单位疫情防控应急预案，落实隔离条件保障、防疫物资准备、舆情管控、思想引导等工作措施，各项措施要落到实处，确保发现情况时能用、好用、实用、管用。

（七）要主动加强与属地党委、政府和所在乡镇（街道）或村（社区）的沟通协作，建立完善工作会商机制、协调联动机制、信息沟通机制，继续不折不扣地执行好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管理

工作。

四、切实防范舆情事件

严格执行院党组关于新冠疫情舆情工作的具体要求，各单位要按照规定和程序进行成果发表和信息披露，严格履行媒体采访和新闻发布报批程序。各单位党政领导班子要切实履行管所治所责任，确保本单位职工、学生发表涉及疫情的科研论文须严格按照我院要求履行审批程序，不得擅自发布或转发不实信息。

五、严肃工作纪律

各单位纪委要将疫情防控工作继续作为日常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，健全常态化督促检查机制，认真查找防控风险点和薄弱环节，及时补短板、堵漏洞、强弱项、抓整改。对不配合防控工作、违反工作纪律、落实防控措施不力、履行责任不到位，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单位、部门和个人，将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责问责。

中国科学院昆明分院

2022年8月17日

中国科学院昆明分院综合办公室

2022年8月17日印发
